

(一)

政府為特定目的成立的基金

基金名稱	成立年份	成立目的	成立模式	成立時的注資金額		於 1.7.1997 經審計的 資產淨值 (百萬元)	於 31.3.2011 經審計的 資產淨值 (百萬元)
				政府 (百萬元)	其他 (百萬元)		
1 語文基金	1994	直接或間接協助提高本港市民使用中文(包括普通話)和英文的能力；以及資助有助提高香港市民使用中文(包括普通話)和英文能力的項目、計劃、研究、教科書、參考資料、教學支援、語文教師、語文專家、教學專家、教育及培訓機構、課程、培訓、出版，以及宣傳等	以信託形式在《教育局常任秘書長法團條例》(香港法例第1098章)(前稱《教育署署長法團條例》)的管制下運作	300	--	沒有資料	1,981 (於 31.8.2010)
2 優質教育基金	1998	資助各項有助推動香港優質教育的計劃	以信託形式在《教育局常任秘書長法團條例》(香港法例第1098章)(前稱《教育署署長法團條例》)的管制下運作	5,000	--	不適用	6,423 (於 31.8.2010)
3 教育發展基金	2004	提供不同的校本專業支援服務，讓學校凝聚動力，推行各項教育改革措施。	以信託形式在《教育局常任秘書長法團條例》(香港法例第1098章)(前稱《教育統籌局常任秘書長法團條例》)的管制下運作	550	--	不適用	230 (於 31.8.2010)

教育局

基金名稱	成立年份	成立目的	成立模式	成立時的注資金額		於 1.7.1997	於 31.3.2011
				政府 (百萬元)	其他 (百萬元)	經審計的 資產淨值 (百萬元)	經審計的 資產淨值 (百萬元)
4 資助中學教師提早退休特惠金基金	2005	紓緩超額教師問題；協助學校解決因推行新高中課程而出現的師資與科目不配對問題；以及騰出教席，以吸納剛畢業的準教師，從而讓教育界得以維持健康的人事更替。	以信託形式在《教育局常任秘書長法團條例》(香港法例第 1098 章)(前稱《教育統籌局常任秘書長法團條例》)的管制下運作	520	--	不適用	244 (於 31.8.2010)
5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獎學基金	2008	基金頒授政府獎學金予在香港就讀公帑資助全日制學士學位或以上程度課程的傑出本地和非本地學生，以達到以下目的： (a) 吸引優秀的非本地學生來港就讀公帑資助的學士學位或以上程度課程； (b) 表揚表現卓越而選擇留港就讀有關課程的本地學生； (c) 肯定本地及非本地傑出學生的成就，以鼓勵他們在畢業後留港發展；以及 (d) 促使本港發展成為區域教育樞紐，長遠來說，提升本港的競爭力。	以信託形式在《教育局常任秘書長法團條例》(香港法例第 1098 章)的管制下運作	1,000	--	不適用	1,000 (於 31.8.2010)

教育局

基金名稱	成立年份	成立目的	成立模式	成立時的注資金額		於 1.7.1997 經審計的 資產淨值 (百萬元)	於 31.3.2011 經審計的 資產淨值 (百萬元)
				政府 (百萬元)	其他 (百萬元)		
6 研究基金	2009	自 2011/12 學年起，基金亦頒授政府獎學金予在香港就讀公帑資助全日制副學士學位課程的傑出本地和非本地學生。	藉《信託聲明書》成立，根據教育局常任秘書法團條例》第 1098 章由教育局常任秘書法團擔任信託人。	18,000	---	不適用	19,764

教育局

政府為特定目的成立的基金 – 1997-98 年度至 2010-11 年度收支

基金名稱	2010-11	2009-10	2008-09	2007-08	2006-07	2005-06	2004-05	2003-04	2002-03	2001-02	2000-01	1999-2000	1998-99	1997-98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1 語文基金 (註 1)														
政府注資	-	500	-	-	-	1,100	500	-	400	-	200	-	-	-
其他收入	21	17	43	70	88	58	20	10	8	9	14	12	18	22
支出總額	493	209	238	309	256	70	57	33	32	14	21	24	77	39
2 優質教育基金 (註 1)														
政府注資	-	-	-	-	-	-	-	-	-	-	-	-	-	5,000
其他收入	428	433	(40)	27	977	633	682	572	408	164	226	760	1,562	278
支出總額	117	130	121	186	181	159	120	85	115	1,205	1,839	299	344	475
3 教育發展基金 (註 1)														
政府注資	-	-	-	-	-	-	-	-	550					
其他收入	2	2	6	16	18	10	10	11						
支出總額	69	88	73	92	64	37	37	26						
4 資助中學教師提早退休特惠基金 (註 1)														
政府注資	-	-	-	-	-	-	520							
其他收入	3	3	11	18	21	21	21							
支出總額	32	71	59	64	75	75	79							
5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獎學基金 (註 1)														
政府注資	250	-	-	1,000										
其他收入	68	17	12	8										
支出總額	33	25	12	-										
6 研究基金														
政府注資	-	-	18,000											
其他收入	1,161	1,053	40											
支出總額	474	0	15											

註 1: 年度的收支總額乃依據基金的財政年度截至八月三十一日止。

教育局 - 語文基金

(二) 本基金成立至今，政府曾經注資 5 次以：-

1. 繼續支援研究及發展項目，提升本地語文水平(2001)；
2. 執行語常會就提升香港語文水平行動方案提出的最後建議(2003)；
3. 增加資助語文教師專業發展獎勵津貼計劃，並加強學前及小學語文教育的支援措施 (2005)；
4. 加強中學在英語方面的教與學，以及協助中小學更廣泛使用普通話教授中國語文科(2006)；
5. (a) 加強中學在英語方面的教與學；(b) 加強非華語學生課後學習中文的支援；(c) 在學校營造有利學生學習語文(包括英語及普通話)的環境；(d) 加強語文教育的研究和發展，以助制訂語文教育政策；以及(e) 提升在職人士的語文(包括英語及普通話)水平(2010)。

設立語文基金的目的一直不變。

2006-07 年度至 2010-11 年度期間，基金共批出 90 個項目，涉及款額 13 億 2 千 9 百萬元。於 2010-11 年度批出金額最大的 10 個項目名稱如下：

批出項目名稱

- 1 優化提升英語水平計劃
- 2 非華語學生課外中文延展學習計劃職業英語運動
- 3 職業英語運動
- 4 英語大聯盟 - 中學生故事寫作比賽
- 5 推廣普通話 2010 - 電視廣播有限公司
- 6 英語大聯盟 - (初小級別) 說故事
- 7 為香港學生創造英語環境計劃 (海洋公園)
- 8 英語大聯盟 - (高小級別) 讀者劇場

教育局 - 語文基金

批出項目名稱

- 9 星島第 26 屆校際辯論比賽
- 10 為香港學生創造英語環境計劃 (挪亞方舟)

(三) 我們有定期檢討基金的成效。獲資助／合作的機構必須與語文基金受託人簽訂相關的合約(例如: 語文基金合約或表現協約等)，並須定期向語常會秘書處提交進度報告、財務報告及項目完後報告，以確保各項目的質素及成效。另外，語常會轄下設有不同的工作小組，由委員負責監察各項目的進展。

教育局 - 優質教育基金

(二) 優質教育基金(基金)旨在資助各項有助推動香港優質教育的計劃。因應經驗，基金自 2006 年起全年接受撥款申請。申請資助額不超過 30 萬元，評審工作一般可於 3 個月內完成；超過 30 萬元的申請，評審一般會於 6 個月內完成。由於基金能從投資回報中支付計劃撥款，故基金設立至今，未曾再申請注資。

2006-07 年度至 2010-11 年度期間，基金共批出 2 184 個項目，涉及款額六億五千三百萬元。於 2010-11 年度批出最大金額的 10 個項目名稱如下：

批出項目名稱

- 1 國際計算機與資訊素養水平研究
- 2 無障礙電子學習支援計劃
- 3 學校生活投入感的進一步研究與介入
- 4 中學讀寫障礙學生語文課堂支援計劃研究
- 5 互動「智境」學習計劃 ---- 為有特殊學習需要學童建立基礎共通能力
- 6 健「生」教室：青少年健康教育計劃
- 7 「孩子好『腦』力」計劃
- 8 身心健康並駕齊驅，教師共創美好生活
- 9 個人、社會及人文教育學習領域研究與支援計畫 — 傳統文化在香港的承傳和創新
- 10 漢語多功能字庫：通向未來漢語教育的一項基礎建設

教育局 - 優質教育基金

(三) 基金督導委員會就着基金的發展方向及政策，每三年制訂一個工作計劃，由屬下的評審監察及推廣宣傳專責委員會執行。專責委員會定期向基金督導委員作出匯報，基金督導委員會於每年年底就工作計劃作出檢視及修訂。自2010/11學年開始，基金開始向剛完成計劃的受款人分發問卷，進行「受款人意見調查」，廣泛收集受款人對計劃推行及所得成果的意見，藉以協助基金檢視成效。基金亦在基金網頁上載每年經審計帳目，以供持份者及公眾參閱。

教育局 - 教育發展基金

(二) 教育發展基金(基金) 於 2004/05 學年成立，目的是提供不同的校本專業支援服務，從而讓學校凝聚動力，推行各項教育改革。教育局每年會發出通告，邀請學校申請校本專業支援服務。基金設立至今未曾再注資。

2006/07 學年至 2010/11 學年期間，基金共批出 128 個項目，涉及款額 3.86 億元。於 2010/11 學年批出最大金額的 10 個項目名稱如下：

批出項目名稱

- 1 大學－學校支援計劃－優質學校改進計劃
- 2 大學－學校支援計劃－優質學校改進計劃：學習差異支援
- 3 學校支援伙伴計劃(借調教師計劃)－內地與香港教師交流及協作計劃（中國語文及普通話）
- 4 大學－學校支援計劃－非華語中學生的中文教與學
- 5 學校支援伙伴計劃(借調教師計劃)－內地與香港教師交流及協作計劃（數學）
- 6 大學－學校支援計劃－知識建構教師發展網絡計劃
- 7 學校支援伙伴計劃(借調教師計劃)－內地與香港教師交流及協作計劃（學前）
- 8 大學－學校支援計劃－強化幼教機構實施有效的校本課程
- 9 大學－學校支援計劃－促進幼兒全人發展協作計劃
- 10 學校支援伙伴計劃(借調教師計劃)－香港教師赴內地交流協作項目試點計劃

教育局 - 教育發展基金

(三) 教育發展基金諮詢委員會負責就基金的運作和支援計劃的推行提供意見，成員包括前線教師、校長、學者和社會人士。教育局透過各種方式定期檢視各項支援計劃的推行成效，包括進行問卷調查及訪校等，蒐集各項計劃的成效顯證，向教育發展基金諮詢委員匯報。此外，基金於2009年委託香港大學政策二十一有限公司進行研究，檢視校本專業支援服務的成效，以協助改善支援計劃的推行。

教育局 - 資助中學教師提早退休特惠基金

(二) 資助中學教師提早退休特惠基金成立至今未曾再注資。

基金成立的目的是為推行「資助中學教師提早退休計劃」，別無其他用途。2006-07 年度至 2010-11 年度期間，獲批准提早退休的資助中學教師共 702 名，涉及款額約 3 億 4 千 9 百萬元。

(三) 教育局有定期檢視「資助中學教師提早退休特惠基金」的推行成效，並設定推行「資助中學教師提早退休計劃」的時間表。除此以外，教育局亦每年進行內部檢討。教育局並根據《教育局常任秘書長法團條例》(第 1098 章)的法定要求，在每個財政年度完結時結算帳目後(即大約五月)，向立法會提交經審計的基金帳目。同時，本局亦會利用資料便覽向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匯報每年基金的運作情況。

教育局 -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獎學基金

(二) 本基金設立至今，政府曾經注資 1 次，以便由 2011／12 學年起，向就讀由五所院校(包括香港城市大學、香港教育學院、香港理工大學、香港演藝學院和職業訓練局)所開辦的公帑資助全日制副學位課程的學生，提供獎學金。

基金只用於頒授政府獎學金予在香港就讀公帑資助全日制學士學位或以上程度課程及公帑資助全日制副學士學位課程的傑出本地和非本地學生。2008-09 年度至 2010-11 年度期間，基金共撥出 64,840,000 元獎學金予就讀公帑資助全日制學士學位或以上程度課程的院校(包括八所教資會資助院校和香港演藝學院)的傑出本地和非本地學生。於 2010-11 年度發放獎學金金額為 29,280,000 元。

(三) 我們有定期檢討基金的成效。基金的督導委員會負責檢視上述基金的成效。委員會將於 2012 年 1 月召開會議，我們會就基金的運作情況向督導委員會提交周年報告，以供審批。

教育局 - 研究基金

(二) 2009 年設立的 180 億元研究基金，為各院校提供穩定的研究資金來源。這 180 億元中，從不少於 140 億元本金賺取的投資收益，將由 2010/11 學年開始取代大部份目前每年撥予研資局的研究用途補助金，為資助院校的研究項目提供更穩定明確的撥款。此外，從研究基金不多於 40 億元本金賺取的投資收益，會用作資助主題研究，以供院校進行較長期及策略上有利於香港發展的主題研究。本基金設立至今，政府沒有再進行注資。

在 2010/11 學年，研究基金主要向優配研究金的項目撥款。優配研究金該學年共批出大約 764 個項目，涉及款額大約 6 億 2 千 6 百萬元。於 2010/11 學年批出金額最大的 10 個項目名稱如下：

批出項目名稱

- 1 Cdk5 和 endophilin B1 在柏金遜症病理學中的作用
- 2 利用特別的重組自交遺傳群體及基因組訊息定位大豆內重要性狀基因位點
- 3 發育停滯的人類胚胎幹細胞/人工多能幹細胞分化的心肌細胞的‘非細胞自發’導向性成熟化
- 4 通過靶嚮幹預肌肉細胞死亡通路的方法治療深部壓迫性潰瘍
- 5 鑑定 neuroligin 結合蛋白並研究它們在 neuroligin 誘導的突觸形成中的功能
- 6 大動物模型誘導多能幹細胞進行心臟修復
- 7 IgA 腎小球炎(甲種蛋白質腎小球炎) 內腎皮上細胞小的腎素血管緊張素系統研究
- 8 對 Dusp27 在骨骼肌分化中的功能性研究
- 9 擬南芥氧化還原敏感蛋白 AtAnamorsin1 功能機制的研究

教育局 - 研究基金

批出項目名稱

- 10 研究人類的同種異體骨髓間質幹細胞對感染了 H5N1 病毒的肺泡上皮細胞在液體清除和肺泡蛋白滲透的影響

(三) 研究基金的設立目的是為各院校提供穩定的研究資金來源。我們每年二月會檢討基金的成效。